

证券代码：300643

证券简称：万通智控

公告编号：2020-054

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获得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2,119,090元，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获得补助的主体	提供补助的主体	补助原因或项目	到账日期	补助金额（元）	来源依据	计入的会计科目	是否与资产/收益相关
1	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钱江经济开发区）管理委员会	产业投资	2020年3月11日	510,200	余开管（2017）14号	其他收益	收益
2	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	上市企业并购重组奖励	2020年5月29日	1,000,000	余金融办（2020）2号	其他收益	收益
3	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杭州市就业服务中心	稳岗补贴	2020年5月25日	226,185	浙人社发（2020）10号	其他收益	收益

4	杭州万通 气门嘴有 限公司	杭州市就业 服务中心	稳岗补贴	2020年5 月25日	190,705	浙人社发 (2020)10 号	其他 收益	
5	维孚贸易 (上海) 有限公司	浦东新区	经济发展财 政扶持资金	2020年2 月4日	192,000	浦府【2017】 18号	其他 收益	收益
合计		—			2,119,090	—		

以上政府补助均系以现金方式补助，截至本公告日，已全部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，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，调动各部门积极性，让政策落实到实处，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。

2、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，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补助相关的政府通知；
- 2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

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